

证券代码：000665

证券简称：湖北广电

公告编号：2015-107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公司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进行调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2015年9月23日公告的《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进行相应修订，形成《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版）》。预案修订稿对原预案所作的修订具体如下：

一、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调整

1、原预案内容：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5年9月23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90%，即20.59元/股。

2、调整为：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5年11月19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90%，即16.31元/股。

二、发行对象、认购股数和认购金额调整

1、原预案内容：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数 (股)	认购金额 (万元)
1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4,283,632	50,000.00
2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713,453	20,000.00
3	江阴中南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14,570,179	30,000.00
4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426,906	40,000.00
5	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570,179	30,000.00
合计		82,564,349	170,000.00

2、调整为：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数 (股)	认购金额 (万元)
1	湖北省楚天视讯网络有限公司	7,112,201	11,600.00
2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0,656,039	50,000.00
3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6,310.00
4	江阴中南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14,570,179	23,763.96
5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426,906	31,685.28
6	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393,623	30,000.00
7	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131,207	10,000.00
8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65,603	5,000.00
9	中国电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65,603	5,000.00
合计		112,421,361	183,359.25

三、募集资金投向调整

1、原预案内容：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 额 (万元)
1	下一代广电网双向宽带化改造	200,000.00	120,000.00
2	电视互联网云平台建设	50,000.00	3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	20,000.00
合计		250,000.00	170,000.00

2、调整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 额 (万元)
1	下一代广电网双向宽带化改造	200,000.00	153,359.25
2	电视互联网云平台建设	50,000.00	30,000.00
合计		250,000.00	183,359.25

四、关于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的调整

1、原预案内容：

截至本预案出具之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中信国安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58,111,644 股股票，占总股本比例为 9.1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2、调整为：

截至本预案出具之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楚天视讯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217,502,409 股股票，占总股本比例为 34.19%，中信国安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58,111,644 股股票，占总股本比例为 9.1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五、发行方案尚需呈报批准程序

1、原预案内容：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已经获得于 2015 年 9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获得湖北省国有文化资产监督管理与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核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票发行和上市事宜，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全部呈报批准程序。

2、调整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已经获得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获得湖北省国有文化资产监督管理

与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核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票发行和上市事宜，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全部呈报批准程序。

修订后的预案请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上述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九日